

证券代码：835909

证券简称：双飞人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双飞人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0日以书面通知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邱俊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出席人数、议事内容和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上半年企业经营情况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进行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2,3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46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在公司行政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双飞人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双飞人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